

第三届全国地图学术会议

论文选集

下 集

中国地理学会
中国测绘学会 制图专业委员会编

测绘出版社

第三届全国地图学术会议

论文选集

下 集

中国地理学会 制图专业委员会编
中国测绘学会

测绘出版社

第三届全国地图学术会议论文选集
下 集

中国地理学会 制图专业委员会编
中国测绘学会

*

测绘出版社出版

测绘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1092 1/16 · 印张 12 · 字数 277 千字

1980 年 4 月第一版 · 1980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 定价 1.86 元

统一书号： 15039 · 新 132

前　　言

中国地理学会和中国测绘学会于 1978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5 日在吉林省吉林市联合召开的第三届全国地图学术会议，是继 1960 年 7 月在上海召开的第一届地图学术会议 和 1962 年在广州召开的第二届地图学术会议之后，一次规模空前的盛会。出席会议的代表人数和提出的论文数量，都远远超过前两届。会上还有 200 多件展品，这也是前两届会议所没有的。大家一致认为，这是我国广大地图工作者响应党中央的号召，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所作出的巨大努力，是受全国科学大会精神所鼓舞，在地图学领域内所作出的具体成果，也是我国制图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的一次大检阅。

学术会议结束后，中国地理学会和中国测绘学会所属制图专业委员会举行了一次会议，决定成立论文编辑小组，委托吴忠性、廖克、李政、张清蒲、何建邦等同志负责论文选编出版工作。编辑小组经过几个月的评选、审查（并请毛赞猷等同志协助审查了几篇稿件）和加工整理，共选出具有代表性的、质量较高的论文共 54 篇，分上、下两集出版。上集是专题地图、制图自动化和其他有关方面的内容，下集是普通地图、地图制印和其他有关方面的内容。

在这次论文选编过程中，虽然我们作了一定的努力，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以及时间和篇幅关系，可能还有一些好的作品未选出来，在稿件的整理加工方面，也可能有错误或不当之处，欢迎提出论文的同志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79 年 4 月

MS/0102

目 录

关于运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我国地名的若干问题	曾世英	(1)
我国地名标准化的问题	王际桐	(8)
数学地图学的内容与任务	胡毓臣	(15)
试论高斯-克吕格投影族及其性质和应用	杨启和	(19)
双标准经线等角横圆柱投影	李国藻	(33)
等量纬度反解问题	华 棠	(39)
我国居民地密度和选取指标的研究	范小林 陈李良 刘嵩山 孔繁生 朱明旭	(44)
开方根规律在确定居民地选取数量中的应用	孙 达	(54)
谈普通地理图上区域特征的体现	范正一 李蓬来	(60)
四川地区中小比例尺普通地图等高距选取问题的商榷	国 平	(68)
粗细明暗等高线法的设计	谷宝庆	(75)
编绘小比例尺地形图过渡标描的地貌综合	席德坤 黄天邦	(83)
勾绘海底地形等深线的体会	陈明锐	(94)
区域性大比例尺普通地理挂图的编制研究	毛继周	(101)
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地图的研究——世界上最早的地图	金应春	(112)
中小比例尺地图连编带刻成图工艺	钱金凯	(122)
地图制印技术的现状与展望	张清浦	(132)
刻图法	陈昌伯	(141)
化学涂层聚酯绘图薄膜的制作	唐 棟	(150)
有关制印四色地图的一些问题	关大任	(163)
氧化锌静电感光材料的制作	刘恩禹 童亚秋	(170)
静电摄影在编图、制印中的初步应用	矫德忠 徐天保	(178)
制印工作的体会	杨金泉	(183)

关于运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我国地名的若干问题

曾世英

地名是地图的主要内容之一，也是地学论著中经常出现的内容之一。在国际事务中，我国的地名需用拉丁字母（又称罗马字母）拼写。以往大都习惯于采用威妥玛式^①等外来拼写形式。《汉语拼音方案》于1958年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正式公布以后，怎样用它取代各种外来形式，从而正确地、统一地拼写我国的地名，不单是个技术问题，而且还关系到国家的尊严和立场。我国是个多民族统一国家，对于少数民族语言的地名，怎样运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涉及文教方针、民族政策，也是一个急待解决的问题。本文对我国地名的拼写法谈一点看法。

一、地名的三要素：音、形、意

人们的社会活动离不开场地，为了彼此交流情况的方便，产生了地名。地名属于名称范畴。什么是名称？名称就是一种用以识别事物的记号，一种惹人注目的标志。我们用它来表示事物，说明事物，以便使事物能够完整地呈现在我们面前。地名就是这种能够识别不同地域的各种地理事物的记号。

地名是社会共同约定的一种语言记号。表示的方法，首先借助于语音，有了文字又可以书写，而语言和文字都是有意义的。所以地名有三要素，即语音、字形和意义。一般来说，不管哪个区域或哪种语言的地名，在谈话里或广播中，只要把声音说对了就可以交流情况。如果用文字书写，那么，在文字形式相同的场合，即使语音不同，也可以相互理解。例如朝、日、越用汉字书写的地名，我们向来是照写异读。他们对我国的地名也是一样。如果形式不同，就产生隔阂。不说梵文、阿拉伯文的地名，别种语言的读者看不懂，就是斯拉夫字母文字和拉丁字母文字，也是互不相通的。地名虽然可以释义，但有些地名有不同的解释，而另外一些地名，因为历史悠久或民族迁徙，当地居民也不知如何解释。概括地说，地名的三要素中，音的作用最为普遍、广泛，字的作用有时受到限制，意的作用则范围最狭。但是，在国际事务中，包括新闻报道、学术交流、旅游贸易，地名的文字作用比之语音，影响更为深远，因之转而占主要地位。

二、同名异写与统一规范

过去，国际交往的局限性很大，异国地名的书写往往随语种不同而变化，例如国名西

① 前清末叶英国驻华使馆华文翻译威妥玛（Thomas F. Wade）为西人学习汉文，用英文字母于1867年制订的汉字拼音设计。

西班牙，西班牙文写 *España*，英文写 *Spain*，法文写 *Espagne*，德文写 *Spanien*，意大利文写 *Spagna*。同名异写是历史的遗迹。以往由于彼此接触的地名限于重要地点，数量不多，各人各写，问题不大。随着近代交通工具的发展，历史上的远方一天天地趋于接近。往昔相互间以日、月计程的地方，现在朝发夕至，以至一切活动，不计远近，通过广播和电视，瞬间即可听到看到。因之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接触到的地名，不仅由近到远，由少到多，而且拉丁字母的应用，日益成为国际通用的文字符号。如果千千万万个地名都是你写你的，我写我的，不仅对国际邮电和民航业务造成分歧与混乱，而且在文化生活和学术交流上也带来困难。

长期以来我国的地名在对外文件书报中需用拉丁字母拼写时，在不同的文字里，大大小小的地名都有不同的拼写法，甚至同一地名在同一文种中出现不同的拼写法。例如北京有 *P king*、*Pékin*、*Pekin*、*Pekino*、*Peguin* 等拼法。这不仅形成混乱，而且是半殖民地时代遗留下来的文化侵略的残迹，应当尽早扫除。1958年敬爱的周总理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报告中提到《汉语拼音方案》的各种用处时指出：“可以在对外文件、书报中音译中国的人名地名”。同年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吴玉章主任指出：“由于我国还没有一个国家规定的汉语拼音方案，中国人名地名的音译，在对外文件书报中至今沿用威妥玛式等拼法，既不正确，也不合理。汉语拼音方案确定之后，这个问题可以得到解决”。《汉语拼音方案》已经公布二十年了，我们应当用以统一我国地名的拼写规范。

三、关于我国地名拼写法的国际标准化

联合国经社理事会于1953年开始酝酿国际事务中的地名拼写标准化，1960年成立地名专家组，每两年开会一次，1967年起每五年开一次国际会议，讨论地名标准化问题。办法是推行“单一罗马化”，即各国的地名在国际场合都只采用一种拼写形式。上述北京有多种拼写形式的办法，不攻自破。

在我国回到联合国以前，有人企图把威妥玛式强加于我。1975年我国应邀出席专家组会议的代表，阐明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中国地名是我国已经确定的方针。1977年在雅典召开的联合国第三届地名标准化会议上，我国代表散发了《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少数民族语地名汉语拼音字母音译转写法》、汉语拼音字母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省地图集》等，并提出：国际地名标准化要以各国地名标准化为基础；地名罗马字母拼写法的标准应当尊重主权国家的意见，各主权国家范围内地名的罗马字母标准形式，应当作为国际的标准形式；两国以上共有地方名称的国际标准化，应当由有关国家协商确定；各主权国家范围以外的国际领域的地名标准化，应当由各国共同协商确定。我国提出的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中国地名作为罗马字母拼写的国际标准的提案，以四十三票赞成、一票反对、四票弃权获得通过。

国内关于改用《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我国人名地名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已经国务院于1978年9月批准，并由外交部、新华社通告国内外于1979年1月1日起实行。所以国际国内关于我国地名拼写法的立法手续已经胜利完成。

四、废弃威妥玛式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反对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中国地名作为国际标准的借口是，威妥玛式拼写形式根深蒂固，广泛使用。不消说，威妥玛式有一百多年的历史，除了它的缺点已屡有探讨，不予复述外，即使在英美是否根深蒂固，广泛使用，值得探讨。1954年英国皇家地理学会地名常设委员会有个规定：中国的地名要按照1942年修订的威妥玛式拼写。但四年之后，1958年出版的《太晤士地图集》并没有照办。这本地图集的中国图幅上出现了1980个汉语地名，可分为三类：（1）威妥玛式和旧邮电式相同部分（例如阿城，两式同拼 Acheng）有876个，（2）威妥玛式和旧邮电式不同部分（例如安国，威式拼 Ankuo，邮式拼 Ankwo）有848个，（3）其它特殊部分，包括方言地名和外来侵略性称说（例如江门拼 Kongmoon，澎湖群岛拼 Pescadores）有256个。由（1）、（3）两类，不能判别这本地图集采用了哪一种拼写设计。在第（2）类中属于旧邮电式的有776个，属于威妥玛式的只有72个，两者相比是11:1。值得注意的是该图集中有90个地名并未见于旧邮电局名表，却照旧邮电式拼写。《太晤士地图集》在西方国家里影响较大，至少代表英文里的写法。由统计数字，要说威妥玛式根深蒂固，殊难自圆其说。

只要我国邮电局名有自己的拉丁字母拼写形式，外国就必然照用。道理很简单，如果他们出版的地图上不采用我国邮电局名的拼写形式，它的读者如果据以发向我国的邮电，会导致延误。从1958年起我国邮电、交通等部门都已陆续采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地名，即在我国邮电、交通领域早已把威妥玛式扫出历史舞台。所以威妥玛式广泛使用的说法也是不能成立的。

五、《汉语拼音方案》在国外日益流行

据初步了解，由1961年起已有十来个欧美国家出版的地图集或地图采用《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拼写中国地名的依据。不完全统计有：西德、英国各三种，东德、美国、匈牙利各二种，苏联、西班牙、法国、波兰、瑞士各一种。其中有些地图集还是大型的，影响较大的。

此外，英国、美国、法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的著名大学已改用《汉语拼音方案》教汉语。有几种国际上有声誉的百科全书也已改用《汉语拼音方案》拼写中国的人名、地名及音译的汉语专名。可见国外对《汉语拼音方案》的学习和使用，正在很快扩大中。

六、国际上地名“单一罗马化”的读音问题

在对外文件书报中，我国地名的拼写要统一于《汉语拼音方案》，这是我国早已确定的方针。国际上提出的“单一罗马化”正好符合我国的要求。但“单一罗马化”后，读音能否一致化呢？不可能。这首先是因为国际间发音相同或基本相同的拉丁字母只有b、d、f、

k、l、m、n、p、t九个，其余有或多或少的差异，个别字母在不同语种里的差异还是较大的。其次，不同的语言文字中有不同的拼读规律和习惯。再则，不同的语种有不同的语音体系。明显的例子是西班牙语的读者称说日本时，只能把 Japan 这一国名中的字母 J 发 h 音，跟日本人以至不少外国人惯于读的音差异较大；对德国的港口汉堡，虽然是通商口岸，往返频繁，也得把 Hamburg 这一地名中音节首的 H 当作灭音，发近于“安堡”的音。我国的地名，即使象以往那样，在不同的拉丁字母文种中采用不同的拼法，外国人的发音大都是走样的。例如上海这个地名，英文里拼 Shanghai，虽然拼写形式跟汉语拼音相同，但英语的发音听起来接近于“香海”；法文拼 Changhai，法语的发音接近于“匈该义”；德文拼 Schanghai，跟汉语的音较接近，但近年出版的德文地图上却改作 Shanghai。所以对国际交流来说，地名的标准化，只要求书写形式相同，不要求读音相同，即不要求跟原语相同。但是应当看到，由于《汉语拼音方案》在国外已经广泛用于汉语教学，对学过汉语的读者，阅读标准化的我国地名时，正和我们学过外语的读者阅读外国地名一样，在发音上会准确或比较准确的。

七、关于怎样拼写少数民族语的地名

我国是多民族的、团结的、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论人口汉族是压倒多数，论面积少数民族分布较广。在广阔的国土上有千千万万个少数民族语地名。《汉语拼音方案》是为汉语设计的，怎样用它拼写呢？有两种主张：（1）给汉字译名逐字注音，这是间接的办法，叫作汉字注音法；（2）发挥拼音字母在表音上的灵活性，不受汉语普通话音节结构的限制，直接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拼写，叫作音译转写法。

一种语言文字的地名在另一种语言文字里可以音译，也可以意译，而音译占主导地位。音译是把原语的音用译者的文字表达的一种方式。音译并不等于语言学里的记音。这是因为人们对自己语言里没有的音，一般听不准、学不象。所以有些音译的地名并不跟原音一模一样，而是自觉地或不自觉地把它加以调整或者说改造，纳入自己的语音体系，适应自己的发音习惯。这种改造在用汉字译音时尤为突出。这是因为汉字的音节结构是固定的，汉语里有些有音无字的音无法表达。汉语拼音字母代表音素，可以不受汉语普通话音节形式的限制，灵活拼音，因之表音性能比之汉字有较大的提高。

转写是在不同拼音文字之间，经过音素分析对比，由一种字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字母形式，而便于倒回原文的一种方式。少数民族的文字多数是拼音的，而汉字不是拼音的。所以少数民族语地名用汉语拼音字母表达时，既可音译，又可转写。而用汉字表达时，只能音译，不能转写。不过在某些情况下，譬如说当原文的字母数目超过译文的字母数目时，如果不用附加符号或用两个字母代表一个字母，转写的地名倒回原文会遇到困难。此外，由于不同的文字中字母的结合方式互有不同，例如遇到音变、灭音等情况，机械地转写的地名在表音上会跟原音有差别。

音译转写法是音译和转写两个方式的有机结合。在一般情况下，即原语的语音服从原文的形式时，是文字形式的转变，重形轻音；在特殊情况下，例如当文字和语音有脱节现

象时，则从音舍形。它是在试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少数民族语地名时，摸索所得的一个音形兼顾的第三种方式。现把音译、转写和音译转写三者的差异，举例如下：

	音 译	转 写	音 译 转 写
乌鲁木齐	Wulumuqi	Ürümqi	Ürümqi
呼和浩特	Huhehaote	Hohehot	Hohhot
拉 萨	Lasa	Lhasa	Lhasa
乌兰诺尔	Wulannur	Ulagan Nagur	Ulan Nur
吉隆(县)	Jilong	Sgyidgrong	Gyirong

八、谈谈音译转写法

不少少数民族已在或将在《汉语拼音方案》的基础上进行文字改革。维吾尔语已经由旧维文改为新维文。当维文地名中不出现新字母时，在拉丁字母形式的拼音文字里可以照搬，不需多一道转折，先由维语译写汉字，再由汉字译名拼音。见上例，乌鲁木齐拼 Ürümqi。如果出现新字母，只需适当转变，便可达到只用二十六个普通字母的要求。例如新维文里阿克苏写 Aksu，字母 k 拖个尾巴，伊宁的维语称说写 OIulja，OI 是新字母，可以分别写为 Aksu 和 Gulja。

在尚待进行改革的文字中，有些地名的书面形式和口语是脱节的。如果地名都照文字机械地转写，那会脱离实际。上例乌兰诺尔，蒙古语意为红色的湖，如果从现行蒙文逐个字母转写，为 Ulagan Nagur，与口语脱节。如果在转写的同时考虑了语音，则为 Ulan Nur（或 Ulaan Nuur）。藏文地名更为复杂，虽然每个字母都代表一个音素，但在一定结构中，有时要音变，有时只对其他字母起音变作用，本身并不发音。上例吉隆，如照藏文逐个字母转写，得 Sgyidgrong。据说掌握藏文拼音规律，并知道哪个汉语拼音字母代表哪个藏文字母的读者，会拼出原音。但一般读者无论如何不会那样读的。采用音译转写法，则为 Gyirong，就和实际的口语情况相符。

九、音译转写法的读音问题

由于字母的灵活运用，音译转写法可以拼出汉语中有音无字的音。例如音乐简谱中的 1、5，谁都会唱，但无汉字可写，而有字母可拼，拼作 do、so；枪声可拼 pia，贴一张大字报有人说 bia 一张大字报。

汉语韵尾只有 n 和 ng，及儿化的 r，少数民族语中几乎每个辅音字母都可作韵尾，本文所举例子中就有以 h、j、l、m、t 为韵尾的。又汉语中没有复辅音，少数民族语中出现不少复辅音，例中出现的就有 lsf。这些不带元音的辅音字母，有过一般拼音训练的读者，发音都不会感觉困难。但只学《汉语拼音方案》的读者可以读如带有相应元音的轻读，即字母 b、d、g、h、k、l、m、n、p、r、t、v 带元音字母 e 的轻读，字母 c、j、q、s、x、z 带 i 的轻读，字母 f、w 带 u 的轻读。

此外，有些音节对一般汉语读者可能较难掌握。例如汉语普通话里只有 ji、qi、xi，没有 gi、ki、hi，只有 jia、qia、xia，没有 ja、qa、xa，只有 duo、tuo、nuo，没有 do、to、no，则可读如相近的音。详尽读法，另作论述。

这里有一点应该指出：在国际间由于各种文字中拉丁字母的发音，相同或基本相同的，如上所述，只有九个，因此在地名标准化上，一种语言的地名在另一种语言里，只求书写形式相同，不求读音相同。而在我国，因为少数民族改革或创造文字时，字母设计以《汉语拼音方案》为基础，所以国内各民族之间用拉丁字母拼写地名时，不仅可以形同或形似，而且可以音同或音近。这是内地名拼写统一上的优越性，不是国际地名单一罗马化所可同日而语的。

十、音译转写法和汉字注音法的比较

音译转写法和汉字注音法各有利弊。为此试作比较如下：

音译转写法是直接的办法，汉字注音法是间接的办法。直接的办法一般要比间接的办法精确些。汉字是音节文字，长于表意，拙于表音。汉语拼音字母代表音素，可以灵活拼音，拼出汉语中有音无字的音。所以至少在表音上，音译转写法要比汉字注音法优越得多。在表形上对已经拉丁化的文字，在书写时可以相同或相似，对尚未拉丁化的文字，只要是拼音的，可以或多或少地反映原文。那是汉字注音法无法达到的。但是，对习惯于汉字译名的读者来说，因为在拼写结构上跟汉字的拼音不同，会认为汉字和拼音脱节，这是目前对两种办法意见分歧的焦点。

采用汉字注音法，有现成的汉字译名可作依据，工作方便，学过《汉语拼音方案》的读者都能拼写。但表音欠准之外，因为现有汉字译名各人各译，存在分歧。例如蒙古语地名中常见的“富饶”一词，汉字译名中就有巴彦、巴颜、巴燕、巴音、白彦、白银、白云等不下十余种译法。如果按汉字注音，会出现 bayan、bayin、baiyan、baiyin、baiyun 等多种拼法。音译转写只有 bayan 一种拼法。不过采用音译转写法，要进行民族语文的调查，工程浩大，并且要懂得民族文字，不是任何人都能胜任的。但是采用汉字注音法所带来的差错混乱，可以消除。

名词术语要求简洁易读，拼写的地名有同样要求。用汉字音译的非汉语地名，往往字数较多，读起来佶屈聱牙。采用音译转写法，不仅字母数目得到精简，而且按词分写，对原语的读者易于辨认，对异语的读者易于阅读。以下列两个蒙古语地名为例：

(1) 汉字译名	额勒沙图沃布勒卓
音译转写	Elst (沙的) Oboljo (冬营地)
汉字注音	Eleshatuwobulezhuo
(2) 汉字译名	楚鲁特达巴音珠恩高吉格尔
音译转写	Qulut(石头)Dabagin (岭的) Jun(东,左) Gojgor(尖, 顶)
汉字注音	Chulutedabayinzhu' engaojige' er

采用音译转写法，第一例只用 10 个字母，分为两段，第二例虽用 21 个字母，但分为四

段，只要有基本的拼音训练，易认、易读、易记。采用汉字注音法，前者 18 个字母，后者 28 个字母，两个隔音符号，连成一长串，既不易认，又难读难记。

这样—长串汉字音译的地名，出现频率高不高呢？阿尔泰语系的地名就是较高的。《内蒙古自治区地名录》中注有蒙文的居民地地名共 2446 条，用七个和七个以上汉字译写的有 96 条，占 3.9%，自然地理地名共 740 条，也用七个和七个以上汉字的有 151 条，占 20.4%。这些地名采用音译转写法，每个地名平均出现 13.5 个字母，采用汉字注音法则为 18.3 个字母，增加 35.5%。汉字较少的地名，字母增加的百分比不相上下。

音译转写法是个新生事物，目前对汉语读者来说还不熟悉，要有学习过程。但对各该少数民族来说，写起来方便、读起来顺口、听起来亲切，受到欢迎。对少数民族之间相互引用来说，也比汉字注音容易接受。

新宪法规定：“各民族一律平等”，“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都有保持或者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音译转写法比之汉字注音法在尊重民族语言和适应习惯上，能更好地体现宪法精神和宣传党的伟大民族政策。

综合利弊，少数民族语地名以采用音译转写法为善。

* * * *

在国际事务中改用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我国的地名，取代威妥玛式等各种外来拼写形式，不仅在国际会议上已经通过，而且我国国务院也已批准，并通告国内外。因此如何认真、细致、深入、全面推动，关系到国家声誉和威信。对于这种改革，和其它改革一样，会受到一些习惯势力的干扰，这是不可避免的。在一定时期内，一些常见的旧拼法，在需要的场合可以采取过渡的办法，即暂时并存的办法，例如北京可写 Beijing (Peking)。

毛泽东同志 1951 年指示：“文字必须改革，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还指出，汉字的拼音化要做许多准备工作。列宁在给新文字全苏中央委员会的信中也说过：“拉丁化是东方伟大的革命”。做好地名的汉语拼音字母拼写工作，不仅适应当前国际事务上的需要，而且是将来实行汉语拼音文字的准备工作之一。我们地理工作者和测绘工作者以及其他有关方面的同志，要朝着革命导师指引的方向，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共同努力，向前迈进。

我国地名标准化的问题

王 际 桐

地名是人们为了识别地理环境而对居住地和一些地形地物共同约定的一种语言代号。随着社会的发展，交通工具的改进，文字的产生，各族人民之间思想、文化、经济的交流，地名的传播由近及远，从少到多，越来越广泛。尤其是有了文字以后，地名不仅用语言表示，而且还要用文字记载，因此，一个地名就有了读音和字形的概念。当人们在给某个地物或地形命名时，又往往赋予一定的含义，因此地名又有了意义的概念。同时在不同的文字之间就产生了地名的相互译写。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地名也在相应地发生变化，某些地名的更名、命名和用字反映了国家的兴衰和民族间的关系，因而对地名的处理，涉及到国家的政治立场和方针政策以及领土主权等方面，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人们交往中，它成为不可忽视的一个侧面。当前，地名的标准化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建设、国防建设以及外事、文教、科技等各个部门急待解决的问题。

一、地名标准化的目的和意义

地名标准化就是要求一个地名不仅没有不健康的含义，而且还要有一种法定的书写形式和标准的（或正确的）读音。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民族众多、历史悠久的国家，具有数以百万计的地名，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几经演变方流传至今。在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今天，地名自然而然地带上了封建的和半殖民地的色彩。在封建社会，统治者为了维护其封建统治，宣扬封建迷信，地名的命名也贯穿了这一政策，如四川的“酆都”（已改为丰都），福建的“佛祭”、“神妈厝”等都是这一政策的例证。封建统治者对待少数民族采取大汉族主义的态度，地名用字也往往带有歧视侮辱少数民族的性质，如“迪化”就是启迪归化的意思，“归绥”就是归顺绥靖的意思。对此，新中国成立后已更改为“乌鲁木齐”和“呼和浩特”。但是类似的地名如刹畲、畲婆楼等地名仍在沿用，其它还有一些如夷、蛮、戎、獠等歧视侮辱少数民族的用字。

一八四〇年鸦片战后，帝国主义列强纷纷以各种方式入侵我国，不仅掠夺了我国大片领土，并且还以派遣“科学家”、“探险家”、“传教士”的名义深入我国腹地，大量偷测我国地图，并肆无忌惮地对我山、湖、关隘用帝国主义帝王将相、“知名人士”的名字或外国地名来命名，其中沙俄少将军官普尔热瓦尔斯基数次窜入我国，不仅偷测了我国大量地图，同时将我山河命名为俄罗斯山脉、莫斯科山脉、克里姆林峰、沙皇解放者山，并把我黄河上游的“扎陵湖”、“鄂陵湖”篡改为“探险队湖”、“俄罗斯人湖”等等。瑞典人斯文赫定把我藏北一山命名为奥斯卡皇帝峰，把冈底斯山改名为外喜马拉雅山，后印

度测量局为表彰他的“功绩”改为赫定山^①。在我东北、西北、东南、西南等边境地区地名中至今依然存在有不同程度殖民主义性质的残迹。

由于历史的演变，民族的迁徙，往往造成一地多名。在多民族共居区，同一个地方还有各民族不同的叫法，这也是一地多名的原因之一。书写不统一，再受方言的影响，地名在传播过程中又往往形成一名多写或不应有的错误。

建国以来，随着经济建设的日益发展，交通线的延伸，人民公社的建立、各级行政区划的调整，产生了一批新地名，有的更改了原地名，但是由于没有一个统一的管理部门，致使地名又产生了一地多名、重名等新问题，还有一些行政区划名与驻地名称或派生的地名不相一致。文化大革命时期，在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下又更改了不少不应改的地名，有的地方为了实现一片红，地名也带上了“红”字，于是红卫、红星、红光、红旗等等到处皆是。例如福州市六处地名均改为红光、福建省宁化县就有八个红星大队，六个红卫大队，四个红旗大队。其它如东风、跃进、向阳、卫东等重名者不计其数。城市农村的严重重名现象曾一度造成混乱，邮递人员送不到包裹信件，公安人员侦缉破案搞不清地点，消防人员救火走错了街道，机关干部出差、外调错去了乡里，……给各项工作都带来了困难。

在地名比较集中出现的地图上，由于上述种种原因，再加上外业调绘人员受语音知识的局限和本地方言的影响，以及调绘时间、对象的不同，造成各种比例尺和不同时期出版的地图上同一地点地名书写不同，至于少数民族语地名汉字译写问题就更多了。不同比例尺的地图，有的系直接测绘而来，有的系编绘而来，因此地图上的地名，特别是大比例尺地图上的地名一有错误就会不胫而走，以讹传讹，不仅直接影响到国民经济和一般日常用图，而且也直接影响到军事用图。由于地名的错误往往使部队找不到地点，造成指挥失灵，行动上产生错误，以致贻误战机。而边境地名又往往因民族语言、文字及其含义的不同而涉及到领土的归属，因此地名的正确书写对维护领土主权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综上所述，地名作为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国际、国内各族人民经济、文化和日常生活交往的工具，日益为社会各个部门、各个方面所需用，尤其是现代化技术的发展对地名的统一书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没有一个标准化的地名，将会影响地图的有效使用。因此做好地名的标准化工作，已是刻不容缓的了。

二、地名标准化总则

地名标准化和译写的统一规范，涉及的方面很广，它不仅与政治、历史、地理等方面有关，而且还牵扯到民族和语言的问题，是一个政治性、科学性、现势性很强的工作，概括起来大体上应包括下列几个方面：

（1）首先要废除带有殖民主义色彩的地名，带有歧视侮辱少数民族性质和大权沙文主义的名称、以敌伪人员或反动分子命名的地名、低级庸俗含义不好的名称、封建迷信色彩浓厚为广大干部群众所不能接受的名称。但应该注意的是我国封建社会较长，不少地名

^① 见曾世英、杜祥明编《我国西部地区的外来地名》

虽带有一定的封建色彩，但却是历史的见证，是历史文化遗产，因此对有历史意义的和游览地区的地名千万不要随意更改。

(2) 尽量减少一地多名，逐步推广为多数人所熟知的当地通用的名称，最后确定一个标准化名称。行政区划名称和它的驻地名称也要尽量统一。

(3) 尽可能的减少重名现象。可按等级和类别进行考虑，力求做到在同一等级中减少重名或不重名。如：县以上政区名、全国铁路站名、邮电局名要做到不重名；公社可否在本地区（州、盟）内做到不重名；大队在本县内做到不重名或少重名；主要的山、河、湖也要尽量做到不重名或少重名。

(4) 地名的书写和读音要标准化。要根据地名的含义、通行的程度以及历史沿革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最后确定一种公认的书写形式，经有关部门批准，即成标准的书写形式。地名的汉字读音应以北京音为标准，有些地方性生僻字在一般字典上没有的，应将地方读音注出，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研究审批。少数民族语地名的读音，凡已有标准音的照标准音读，没有标准音的照广大地区通用的读音来读。

(5) 少数民族语地名的汉字译写以及各民族语地名之间的译写要规范化，要制定（或修订）统一的译名规则和译音表。

(6) 地名的罗马字母拼写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测绘总局 1976 年联合制定的《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和 1976 年修订的《少数民族语地名汉语拼音字母音译转写法》为依据。

现就几个具体问题阐述如下：

三、关于汉语地名

在旧社会，人民长期处于无权地位，受压迫受剥削，文化落后，不识字的很多，再加以交通不便，方言土语复杂，隔山不通车，过沟音不同，以致地名的书写和读音十分混乱，这种现象一直影响到现在。新中国成立后，文字从剥削阶级的垄断中解放出来，成为广大人民群众所掌握的工具，在汉字读音上，一九五八年国务院公布了汉语拼音方案，确定了以北京音为标准读音，对于少数汉字又做了两读的规定，如地名中六合、六安的“六”字则读 lù，大埔的“埔”字则读 bù，而黄埔的“埔”字则读 pù，又如百色的“百”字读 bì，铅山的“铅”字则读 yán，泌阳的“泌”读 bì，这些读音多是古时沿袭下来的读法。

在汉语地名中，由于种种原因生僻字、怪异字很多，不易为人们所认识，如四川的犍为 (Qian wei)，山东的莘县 (Shen Xian)、茌平 (Chiping)、鄄城 (Juancheng)，山西的芮城 (Ruicheng)，湖南的酃县 (Ling Xian)、郴县 (Chen Xian)，安徽的歙县 (She Xian)，广东的儋县 (Dan Xian) 等，县以下的村镇名称中生僻字怪异字就更多了。其中不少是一般字典上查不到的地方字，如爻、巠、迺、𠂇、𠂇、𠂇等。对这些生僻字怪异字应改为常用字，过去已改了一些，如鳌屋改为周至，鄜县改为富县，亹源改为门源。这个工作还应继续下去，但要注意由于大量更改后出现的重名现象和其它问题，要进行调查研究统一分析而后慎重更改。

汉字的简化给地名的书写带来了方便，如瀋陽简化为沈阳，从29画简化为13画，开灤简化为开滦，从39画简化为17画。但是汉字的简化或以同音简体字代替繁体字后，地名又出现了重名现象，如“泰”简化为“太”，江西的泰和县就会和安徽的太和县重名。“徽”简化为“辉”后，甘肃的徽县就会和河南的辉县重名。至于小地名就更多了，这个问题还有待进一步研究方能更好地解决。

汉语地名中也存在着一地多名、一名多写的问题。同一地方行政区划名称和驻地自然村名不同的很多，如河北的井陉县驻微水，山西的平陆县驻圣人涧，黑龙江的嘉阴县驻朝阳镇等，甚至公社、大队与驻地自然村也不相同。至于一名多写的问题，虽原因很多，但主要的有两种，一是为了书写方便，往往以同音简笔字代替，一是受方言的影响，听不准音记错了字。特别应该注意的是测绘人员的外业调绘，如果稍一不慎就会搞错，例如福建省福清县的大帽山，地图上注记为大墓山，烟墩山注记为炎当山。类似的例子在各种比例尺地图上是数不胜数的，据统计福清县1:5万地形图上的地名注记错误（不包括遗漏）就达10%以上。这些错误通过中小比例尺地图的编辑又传播出去，再加上编图时采用资料不同，审校不严等等，就造成各种比例尺地图上同一地名注记各异，以致图上错误百出尚不知何来。所以大力推广普通话，消除方言影响，统一地名的书写是很有必要的。

四、关于少数民族语地名

我国是个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除汉族外有五十多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虽占全国人口的6%，但分布面积却占50—60%，在这个广阔的土地上有许多少数民族语地名。在少数民族中还有不少民族没有本民族的文字。即使有文字的民族，有的也还没有统一的标准音，如藏语三大方言，差别很大，相互通话都有困难，同一地名的读音，不同方言区的人读法各异，再加上少数民族解放前受统治阶级的重重压迫，广大劳动人民没有读书识字的机会，因此不少地名从来就只有读音而无一个固定的书写形式，有些地名只是地方官吏、寺院喇嘛或一些上层人士各人各写的，象唐古拉山这样出名的大山，在藏文中就有十多种不同的写法。为此必须经过细致的调查，从了解地名的含义入手进行正字，从而统一书写形式和规定读音标准。

少数民族语地名，由于历史的发展，民族的迁徙，地名亦随之而有变化，尤其是多民族共居区，地名的叫法就更为复杂，产生了一地多名和同一地名包含不同民族语成分，或者现居住民族的地名是沿用他民族的等等，如新疆的“塔城”是汉族称说，维吾尔语称“乔恰克”，哈萨克语称“乔乌恰克”，蒙古语又称“塔尔巴哈台”，四种叫法。在蒙汉共居区，蒙汉混杂地区如“棺材山淖”，“棺材山”是汉语，“淖”是蒙语，湖的意思。又如“阿尔善海子”，“海子”是汉语，“阿尔善”为蒙语，温泉的意思。青海省化隆回族自治县不少地名仍沿用了藏语名称，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许多哈族居住地仍沿用了蒙语地名，但这些地名不少已有音无义了。

在少数民族语地名中，除了一些外来地名是歧视侮辱少数民族的名称外，还有以反动人物命名的地名，含义不好或民族仇视的名称。如原“波密”藏文的书写含有歧视波

密人之意，西藏江达县的“加尼可村”，原藏文意为压汉人之湾，在西藏地名录编辑中，经与地方商量已用同音字代替。此外带有封建、迷信的地名也不少，如蒙语地名中贝子、贝勒（清朝官爵名）、布尔罕（佛、神）、甘珠尔（佛经名），藏语地名中的森莫（妖女）、成瓦（念珠）等。

如何正确地解决好这一问题呢？首先要做好调查清理工作，对问题逐一研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需要更改的名称要有步骤地经有关部门统一审定后进行更名，然后对一地多名的要选取当地最通用的一个作为正名，逐步推广一地一名。对一名多写的要确定一种标准化的书写形式，也就是说凡有文字的民族，一律用本民族文字统一地名的书写形式，使用他民族文字的民族，地名的书写也要注意标音的正确和固定地名用字。

五、少数民族语地名的汉字译写

用汉字译写少数民族语地名，应力求规范化，但由于汉字是音节文字，拙于表音，加之普通话尚未普及，长期以来汉字翻译人员受方言的影响，再加以汉字一字多音，一音多写，这就使得某些音译地名的汉字产生许多不同的写法。同时汉语的方言也就带入到少数民族地名的汉字译写中，如西藏的汉字译名受四川方言影响很大，而青海的汉字译名受西北地区汉语方言影响较深。

同一地名汉字译写不同，给地名的汉字译写带来了混乱，以蒙古语 Bayan 为例，音译的汉字就有巴彦、巴燕、白音、白云、白杨等写法，藏语 Rinbung 有仁本、仁布、仁崩、林绷、伦彭等写法，维语中的 erik 就有艾力克、艾列克、艾勒克、艾来克等数十种写法。在译名中也有不少望文生意用字不当的，如维语译名中用“大碗”或“大坝”来音译“Dawan”（山口），藏语译名中有的用“厕所”来音译“Chaiso”，用“王巴”来音译“Waba”，其它诸如“恶母”，“杀肉”、“橡皮”等丑恶或不妥当的用字在译名中还是存在的。

在通名的处理上也存在着不一致的现象，有的音译，有的意译，有的音译重复意译。如内蒙的博格多乌拉是音译，博格多是专名，乌拉是通名，山的意思。西藏的纳木湖是意译，藏语称湖为错，而雅鲁藏布江是音译重复意译，藏布即是江的意思。

用汉字译写少数民族语地名，应力求译音准确，而且要用汉语普通话的读音作为标准，当然要适当照顾已经习惯的译法。音译地名时，尽可能采用常用字，避免生僻字和不要采用容易引起“望文生意”的字或词。在音译时，凡少数民族语言有标准音的应照标准音译写，没有标准音的照广大地区通用的语音译音。一般地名都要音译，自然实体通名基本上也采用音译的方法，音译重复意译为例外。当然对通名意义的了解，并吸收为汉语的词汇，作为地理常识推广那些，还值得进一步研究。过去国家测绘总局等有关部门虽制定了一些译音规则（草案），并进行了一些规范化工作，但因种种原因尚未得到很好的解决，今后还应进一步修订这些规则，以便在地名普查和地形测图中逐步进行统一，以达译名规范。